

渠县就业服务管理局 2021 年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资金使用情况 公示

根据达州市财政局、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关于加强就业创业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》（达市财社【2019】82 号）文件要求。现对 2021 年职业技能提升培训、创业培训、参训学员交通生活补助、公示期为 7 天，公示期间，如对公示信息有疑问，以实名制向渠县就业服务管理局反应。反映情况和问题须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我局将对反映人和反映情况严格保密，对所反映的情况和问题，将认真进行调查核实，并视情况按有关文件规定进行处理。

联系电话：（0818）7212213 7200318

附：培训情况及参训学员交通生活补贴汇总情况表

